

证券代码：831756

证券简称：德高化成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新北路 4668 号创新创业园 13 号厂房二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谭晓华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潘雪莹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德高化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高科技”)经营需要,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单笔授信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业务品种为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期限5年,用于“第三代半导体 GaN 倒装芯片 LED 封装制造扩产项目”建设。由德高科技名下坐落于“开发区第六大街以南、微山路以东”的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待符合条件后,及时办妥本项目房地产抵押。同时公司和实控人谭晓华先生为支持德高科技的发展决定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08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谭晓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08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